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1-7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二一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1-75），定于2021年12月6日召开二〇二一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年11月25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成集团”）以书面形式送达的《关于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增补牛天祥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2021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截至披露日，中成集团持有公司股票134,252,13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9.79%。公司董事会认为，中成集团符合提出临时提案主体资格，提案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

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二〇二一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除上述增加临时提案事项外，公司二〇二一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等其他事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发布的《关于召开二〇二一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增加临时提案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中成集团《关于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一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